98.01.07

遣虛—偏計所執性 ——由假說我法，有種種相轉——→ 由一切法相相名相應心為緣故 ⇨ 無自性相

心意識相

體相非有

存實—依他起性—彼依識所變，此能變唯三

- 境—相分 ——— 捨濫—捨境
- 心—見分等 ——— 留純—從心
  - 相見為用 ——— 攝末—攝用
  - 自證為體 ——— 歸本—歸體
    - 五十一心所— 隱劣—相名
    - 八識心王 ——— 顯勝—分別
      - 識相 ——— 遣相—泯相
      - 識性 ——— 證性—證性
- 圓成實性 ⇨ 識性

體用非無

二空真如 ⇨ 一真法界— 此諸法勝義，亦即是真如 常如其性故，即唯識實性

執以為緣故—偏計所執相—無執以為緣故

依他起相 ⇨ 如實了知 ⇦ 圓成實相

斷滅 ⇦ 一切無相之法 ⇨ 證得

一切雜染相法　　一切清淨相法

於諸法相善巧

若不了知無相法，雜染相法不能斷，

不斷雜染相法故，壞證微妙淨相法。